

证券代码：873098

证券简称：风平股份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重庆风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专项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2 年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出具了“天衡审字(2023)01370 号”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及“天衡专字(2023)01465 号”非标意见专项说明。所涉及情况如下：

一、 非标准审计意见内容

（一）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风平股份 2021 年度、2022 年度净利润分别为-4,835,336.34 元、-17,384,869.40 元，同时 2021 年度、2022 年度经营活动净流量分别为-193,262.53 元、-189.34 元。公司连续两年净利润及经营活动净流量均为负值。并且风平股份资金紧张，多项债务逾期未还，详见“四、强调事项”及财务报表附注“十一、 承诺及或有事项 （二）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这些事项或情况，连同财务报表附注二（二）所示事项，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风平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

（二）强调事项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风平股份未按期偿还与仲利国际租赁有限公司的融资租赁款；与深圳前海微众银行、重庆银行五里店支行以及浙商银行重庆江北支行的三项借款逾期未还；为田兵担保的五项借款，因田兵未按时偿还借款，风平股份承担相关还款责任；未按约定支付供应商重庆云富汽车运输有限公司、重庆欣洋能源有限公司以及重庆永先物流有限公司相关的运费或货款。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二）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和“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描述的详细情况及最新进展情况。

以上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 出具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的理由和依据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 1324 号-持续经营》第二十一条：如果运用持续经营假设是适当的，但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且财务报表对重大不确定性已作出充分披露，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无保留意见，并在审计报告中增加以“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为标题的单独部分，以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对与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相关事项的披露，说明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审计单位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并说明该事项并不影响发表的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中“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所述事项，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风平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风平股份管理层运营持续经营假设编制 2022 年度财务报表是适当的，但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且在财务报表附二、（二）中对重大不确定性已作出充分披露。基于上述审计准则的要求，我们发表了无保留的审计意见，但在审计报告中增加了以“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为标题的单独部分。

三、 出具带强调事项段的理由和依据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3 号——在审计报告中增加强调事项段和其他事项段》第九条规定，如果认为有必要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已在财务报表中列报或披露，且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财务报表使用者理解财务报表至关重要的事项，在该事项不会导致注册会计师发表非无保留意见，也未被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时，注册会计师应当在审计报告中增加强调事项段。

基于获取的审计证据，我们认为强调事项段涉及的事项已在财务报表中恰当列报或披露，该事项对财务报表使用者理解财务报表至关重要，在审计报告中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该事项是必要的，无保留意见不因强调事项而改变。

四、 相关事项对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影响程度

我们认为，上述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不会对风平股份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和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造成具体金额的影响。

五、 公司监事会的说明

监事会认为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是客观、公允的，准确的反映了风平股份 2022 年的财务状况，公司出现资金流动性困难，部分银行账号被冻结，到期债务无法支付。上述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风平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

本次董事会出具的专项说明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公司实际情况。

监事会将督促董事会推进相关工作，解决非标准审计意见所涉及事项与问题，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重庆风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6 月 30 日